

股票代碼：5452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縣土城市自強街4號
電話：(02)2269-666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4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26
(五)關係人交易	26~29
(六)質押之資產	3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0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0
(十)其 他	31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1~3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3~34
3.大陸投資資訊	34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5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6~37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馬康華

日 期：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十三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連 淑 凌

會 計 師：

江 忠 儀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十三日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12.31		97.12.31			98.12.31		97.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383,516	11	270,975	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1,092,424	32	1,557,166	4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四(二))	1,807	-	542	-	2120 應付票據	622	-	320	-
1120 應收票據	21,819	1	27,606	1	2140 應付帳款				
1140-1150 應收帳款(減除備抵呆帳後淨額) (附註二、四(三)、五及六)					2153 關係人(附註五)	87	-	3,987	-
1153 關係人	214,642	6	376,446	10	2143 非關係人	353,357	10	134,630	4
1143 非關係人	1,709,747	49	1,795,812	50	2160 應付所得稅	48,235	2	11,209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170 應付費用	105,670	3	122,395	4
1180 關係人(附註五)	30,302	1	108,549	3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9,912	-	7,725	-
1160 非關係人(附註四(三))	3,534	-	34,291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1,859	-
1210 存貨(減除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後淨額) (附註二及四(四))	284,402	8	261,385	7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5,600	-	5,227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一)及六)	42,818	1	24,794	1	25XX 流動負債合計	<u>1,615,907</u>	<u>47</u>	<u>1,844,518</u>	<u>51</u>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	51,799	2	16,916	-	2420 各項準備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二及四(十))	243,056	7	208,360	6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	-	-	4,802	-
流動資產合計	<u>2,987,442</u>	<u>86</u>	<u>3,125,676</u>	<u>86</u>	2510 應付記存土地增值稅	17,183	-	17,183	1
14XX 基金及投資(附註二、四(二、五)及六))					28XX 長期附息負債合計	<u>17,183</u>	<u>-</u>	<u>21,985</u>	<u>1</u>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41	-	7,566	-	2810 其他負債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80,895	3	98,413	3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四(十))	15,860	-	18,115	1
基金及投資合計	<u>84,436</u>	<u>3</u>	<u>105,979</u>	<u>3</u>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四(十一))	69,417	2	71,522	2
15XX 固定資產(附註二、四(六)及六)					2880 其他	434	-	645	-
成 本：					其他負債合計	<u>85,711</u>	<u>2</u>	<u>90,282</u>	<u>3</u>
1501 土地	131,429	4	131,503	4	負債合計	<u>1,718,801</u>	<u>49</u>	<u>1,956,785</u>	<u>55</u>
1508 土地—重估增值	32,750	1	32,750	1	31XX 股東權益				
1521 房屋及建築	145,435	4	143,919	4	3110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額定320,000千股，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底 分別發行126,853千股及127,197千股 (附註四(十二))	1,268,528	37	1,271,968	35
1531 機器設備	115,327	3	118,718	3	32XX 資本公積				
1551 運輸設備	16,490	1	16,932	1	3213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07,525	3	109,478	3
1561 辦公設備	42,338	1	44,099	1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34,043	1	32,862	1
1681 其他設備	3,888	-	3,888	-	3240 資本公積—處分資產增益	376	-	376	-
成本及重估增值小計	487,657	14	491,809	14	3270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378	-	385	-
15X9 減：累積折舊	(186,742)	(5)	(174,311)	(5)	33XX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三))				
1671 未完工程	1,086	-	1,069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0,431	4	126,990	3
固定資產淨額	<u>302,001</u>	<u>9</u>	<u>318,567</u>	<u>9</u>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81,652	2	40,383	1
17XX 無形資產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及四(十))	1,281	-	-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28,596	1	29,319	1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二)	2,035	-	2,098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二及四(十))	(923)	-	-	-
無形資產合計	<u>3,316</u>	<u>-</u>	<u>2,098</u>	<u>-</u>	3480 庫藏股票(附註二及四(十四))	-	-	(23,469)	(1)
18XX 其他資產					母公司股東權益小計	1,650,606	48	1,588,292	43
1801 出租資產(附註二、四(七)及六)	81,081	2	82,618	2	少數股權	88,869	3	89,861	2
					股東權益合計	<u>1,739,475</u>	<u>51</u>	<u>1,678,153</u>	<u>45</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資產總計	<u>\$ 3,458,276</u>	<u>100</u>	<u>3,634,938</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3,458,276</u>	<u>100</u>	<u>3,634,938</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馬康華

經理人：馬康華

會計主管：游麗真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度		9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附註二)	\$ 6,376,189	101	7,430,600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56,118)	(1)	(84,429)	(1)
4190 銷貨折讓	(17,248)	-	(2,652)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6,302,823	100	7,343,51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	(5,761,725)	(91)	(6,928,393)	(94)
營業毛利	541,098	9	415,126	6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73,459)	(3)	(173,154)	(2)
6200 管理費用	(238,867)	(4)	(160,849)	(2)
營業費用合計	(412,326)	(7)	(334,003)	(4)
6900 營業淨利	128,772	2	81,123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311	-	12,598	-
7160 兌換利益(附註二)	-	-	31,499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	12,969	-	1,897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二)	6,179	-	4,902	-
7480 什項收入	3,859	-	4,946	-
	26,318	-	55,84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4,091)	(1)	(87,753)	(1)
7560 兌換損失(附註二)	(14,020)	-	-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四(二))	(1,188)	-	(1,500)	-
7880 什項支出	(1,560)	-	(1,817)	-
	(50,859)	(1)	(91,070)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4,231	1	45,895	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四(十一))	(26,241)	-	(12,755)	-
9600 合併總損益	\$ <u>77,990</u>	<u>1</u>	\$ <u>33,140</u>	<u>1</u>
歸屬予：				
合併淨損益	\$ 76,279	1	34,404	1
9602 少數股權淨利(損)	1,711	-	(1,264)	-
	\$ <u>77,990</u>	<u>1</u>	\$ <u>33,140</u>	<u>1</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二及四(十五))	\$ <u>0.80</u>	<u>0.60</u>	<u>0.36</u>	<u>0.26</u>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元)			\$ <u>0.35</u>	<u>0.26</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0.79</u>	<u>0.60</u>	<u>0.36</u>	<u>0.26</u>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元)			\$ <u>0.35</u>	<u>0.26</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馬康華

經理人：馬康華

會計主管：游麗真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調 整 項 目				合 計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提 撥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庫 藏 股 票	少 數 股 權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327,790	117,302	118,870	62,151	49,332	-	(12,982)	102,478	1,764,941
九十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8,120	(8,120)	-	-	-	-	-
盈餘轉增資	21,143	-	-	(21,143)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4,805	-	-	(4,805)	-	-	-	-	-
現金股利	-	-	-	(21,143)	-	-	-	-	(21,143)
董監事酬勞	-	-	-	(961)	-	-	-	-	(961)
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淨利	-	-	-	34,404	-	-	-	(1,264)	33,140
累積換算調整數(扣除所得稅6,671千元)	-	-	-	-	(20,013)	-	-	-	(20,013)
購買庫藏股票	-	-	-	-	-	-	(66,458)	-	(66,458)
庫藏股票註銷	(81,770)	25,799	-	-	-	-	55,971	-	-
少數股權本期影響數	-	-	-	-	-	-	-	(11,353)	(11,353)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271,968	143,101	126,990	40,383	29,319	-	(23,469)	89,861	1,678,153
九十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441	(3,441)	-	-	-	-	-
員工紅利轉增資	19,250	-	-	(19,250)	-	-	-	-	-
現金股利	-	-	-	(12,250)	-	-	-	-	(12,250)
民國九十八年度合併淨利	-	-	-	76,279	-	-	-	1,711	77,990
累積換算調整數(扣除所得稅2,624千元)	-	-	-	-	(723)	-	-	(1,269)	(1,992)
庫藏股票註銷	(22,690)	(779)	-	-	-	-	23,469	-	-
長期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認股調整數	-	-	-	(69)	-	-	-	69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調整數	-	-	-	-	-	(923)	-	-	(923)
少數股權本期影響數	-	-	-	-	-	-	-	(1,503)	(1,503)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268,528	142,322	130,431	81,652	28,596	(923)	-	88,869	1,739,47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馬康華

經理人：馬康華

會計主管：游麗真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度	9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77,990	33,140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及各項攤提	19,895	23,023
提列備抵呆帳損失	146,656	70,17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542)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20,527)	23,55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1	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清算股息	2,837	3,196
減損損失	1,188	1,500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淨額	(1,265)	-
應收票據	5,899	80,353
應收帳款	179,492	275,73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716	(5,504)
存貨	(1,843)	115,105
其他流動資產	(17,965)	(10,60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34,268)	(10,481)
應付票據	302	(2,072)
應付帳款	214,435	(303,969)
應付所得稅	37,030	2,275
應付費用	(16,804)	47,810
其他應付款項	2,225	(6,216)
其他流動負債	320	(2,5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4,459)	(2,7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21,905	331,15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馬康華

經理人：馬康華

會計主管：游麗真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度	9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入少數股權	(1,503)	-
購置固定資產	(1,551)	(8,839)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1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19,890)	27,056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增加)	2,947	(33,2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997)	(15,07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468,284)	(254,263)
長期借款減少	(6,716)	(1,997)
購買庫藏股	-	(66,458)
其他負債減少	(217)	(326)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予少數股權	-	(6,617)
發放董監酬勞	-	(961)
發放現金股利	(12,250)	(21,14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7,467)	(351,765)
匯率影響數	(1,900)	(4,447)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數	112,541	(40,130)
期初現金餘額	270,975	311,105
期末現金餘額	\$ 383,516	\$ 270,97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0,203	\$ 82,307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3,483	\$ 20,96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 1,859
支付現金、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交換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	\$ 1,551	7,824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項	-	1,015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項	-	-
支付現金	\$ 1,551	\$ 8,83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馬康華

經理人：馬康華

會計主管：游麗真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佶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八十年九月，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合併百塑實業有限公司及台佳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八十六年十月合併台灣佳塑股份有限公司及僑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日正式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公司主要從事塑膠原料之製造、買賣及電子材料之銷售等業務。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七日合併本公司之子公司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因合併而消滅公司權利義務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中。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均已沖銷。

(二)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98.12.31	97.12.31	
本公司	佶優香港有限公司	塑膠粒買賣及其他商業業務等	100 %	100 %	係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四日設立於香港，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底止註冊及實收資本額為港幣700千元。
"	UNIC GROUP (BVI) CORP.	控股公司	100 %	100 %	係於民國八十九年投資設立，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底及九十七年底止註冊資本額為美金15,000千元，實收資本額各為美金9,151千元及7,487千元。
UNIC GROUP (BVI) CORP.	UNIC GROUP (CAYMAN) CORP.	控股公司	100 %	100 %	係於民國八十九年投資設立，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底及九十七年底註冊資本額為美金20,000千元，實收資本額各為美金9,121千元及7,457千元。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98.12.31	97.12.31	
UNIC GROUP (CAYMAN) CORP.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塑膠原料製造 及買賣加工	95.0 %	91.5 %	係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設立於泰國，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購入，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底及九十七年底止註冊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泰銖180,000千元及125,000千元。
"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塑膠原料之製 造加工及買賣	75.33 %	75.33 %	係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二十日設立於馬來西亞，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止註冊及實收資本額皆為馬幣13,274千元。
"	蘇州泰瑞環保科 技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丙烯一丁 二一苯乙稀共 聚合物，初級 狀態聚乳酸之 業務	-	100 %	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清算完成匯回原投資股款。

民國九十八年底，合併公司之員工人數為237人。

(三)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四)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國外子公司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六)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七)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1.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及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八)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依此政策，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九)備抵呆帳及催收款

備抵呆帳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以及各項應收債權按帳齡分析評估其未來收回性而提列。

帳齡逾一年以上及財務發生困難客戶之應收款項予以轉列催收款，並評估可能收回金額後，提列備抵呆帳。

(十)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價，於期末按總額之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並以重置成本為市價。若市價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若有呆滯、過時或無法使用之存貨，則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若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逐項比較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十一)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有關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列出列為資本支出，為購建固定資產使其達到可供使用狀態所負擔之利息亦列為資產成本。

折舊按估列之耐用年限以平均法提列，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殘值繼續提列折舊，其主要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5~50年
機 器 設 備	3~10年
運 輸 設 備	5年
辦 公 設 備	2.5~10年
其 他 設 備	3~5年
出 租 資 產	5~55年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規定，凡能使用而未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按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其他資產，繼續攤提折舊，相關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二)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合併公司之土地使用權按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所發生的支出按土地可使用期間分攤。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退 休 金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並按該公報規定揭露及按該公報規定攤提退休金費用。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平均攤銷。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國外子公司佳優香港有限公司、UNIC GROUP (BVI) CORP.,及UNIC GROUP (CAYMAN) CORP.,，未訂職工退休辦法。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及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依當地法律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收入認列原則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銷貨若無法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認列為收入。

(十六)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所得稅

合併公司對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資產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重新計算，將其差額，列入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之規定依逐項比較方式衡量成本市價孰低相關會計原則變動，致民國九十八年度稅後淨利及基本每股盈餘分別減少721千元及0.01元。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造成稅後純益減少2,322千元，基本每股盈餘減少0.02元。另，依據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169號解釋函，員工分紅轉增資不再追溯調整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可選擇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如具稀釋作用，則列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u>98.12.31</u>	<u>97.12.31</u>
現金	\$	240	320
銀行存款		<u>383,276</u>	<u>270,655</u>
合計	\$	<u>383,516</u>	<u>270,975</u>

(二)金融商品

		<u>98.12.31</u>	<u>97.12.31</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外匯遠期合約－美金	\$	807	542
國內開放型基金		<u>1,000</u>	<u>-</u>
合計	\$	<u>1,807</u>	<u>542</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NIF SMBC VENTURES CO., LTD.	\$	<u>3,541</u>	<u>7,566</u>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98.12.31		97.12.31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千 元)	帳面價值	名目本金 (千 元)
衍生性金融資產：				
外匯遠期合約：				
預售美金	\$ <u>807</u>	USD <u>5,000</u>	<u>542</u>	USD <u>2,000</u>

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在財務報表上係以淨額表達，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與金融機構簽訂遠期外匯合約，此合約係以規避匯率風險為主要目的，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未實現評價利益分別為807千元及542千元。

合併公司投資NIF SMBC VENTURES CO., LTD.，該基金認購時約定七年內不得贖回，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到期，該基金要求再延長三年寬限期，因此可贖回到期日為民國一百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因其價值已減損，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認列累計減損損失分別為8,292千元及7,104千元。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匯回清算股息金額分別為2,837千元及3,196千元。

(三)應收帳款

	98.12.31	97.12.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19,360	389,832
減：備抵呆帳	(4,718)	(13,386)
淨額	<u>214,642</u>	<u>376,446</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693,811	1,728,688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	20,549	144,306
減：備抵呆帳	(4,613)	(77,182)
淨額	<u>1,709,747</u>	<u>1,795,812</u>
合計	\$ <u><u>1,924,389</u></u>	<u><u>2,172,258</u></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提供部份應收帳款作為短期借款擔保品，請詳附註六說明。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對非關係人之應收款項超過一年以上之金額計149,602千元予以轉列催收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並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存 貨

	<u>98.12.31</u>	<u>97.12.31</u>
製 成 品	\$ 98,478	86,491
減：備抵損失	(655)	(7,376)
小 計	<u>97,823</u>	<u>79,115</u>
原 料	96,045	144,525
減：備抵損失	(1,688)	(17,631)
小 計	<u>94,357</u>	<u>126,894</u>
物 料	1,894	2,516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u>1,894</u>	<u>2,516</u>
在 途 存 貨	<u>90,328</u>	<u>52,860</u>
合 計	<u>\$ 284,402</u>	<u>261,385</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銷 售 成 本	\$ 5,782,252	6,904,844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及呆滯損失	(20,527)	23,551
存 貨 盤 盈	-	(2)
	<u>\$ 5,761,725</u>	<u>6,928,393</u>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美金3,240千元向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購入其所持有轉投資大陸地區公司一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之51%股權，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底尚未匯出投資款。

(六)固定資產

合併公司土地重估增值係消滅公司台灣佳塑股份有限公司以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三日為基準日辦理土地重估，金額計32,750千元。

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合併公司提供固定資產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六。

(七)出租資產

	<u>98.12.31</u>	<u>成 本</u>	<u>累 計 折 舊</u>	<u>未 折 減 餘 額</u>
土 地	\$	36,110	-	36,110
房 屋 及 建 築		<u>73,838</u>	<u>28,867</u>	<u>44,971</u>
合 計	\$	<u>109,948</u>	<u>28,867</u>	<u>81,081</u>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u>97.12.31</u>	<u>成</u>	<u>本</u>	<u>累 計 折 舊</u>	<u>未 折 減 餘 額</u>
土 地	\$	36,110	-	36,110
房 屋 及 建 築		<u>73,838</u>	<u>27,330</u>	<u>46,508</u>
合 計	\$	<u><u>109,948</u></u>	<u><u>27,330</u></u>	<u><u>82,618</u></u>

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本公司提供出租資產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六。

(八)短期借款

<u>性 質</u>	<u>期 末 餘 額</u>	<u>期 間</u>	<u>利 率 區 間</u>	<u>質 押 或 擔 保 情 形</u>
<u>98.12.31</u>				
信用狀借款	\$ 1,045,403	98.08.06~ 99.06.30	1.036%~4.625 %	定期存款、備償活 存、土地、房屋、 本票、應收帳款及 關係人馬康華、林 日旺為連帶保證人 。
擔保借款	858	98.12.31~ 99.01.21-	2.8~4.45%	本票、定期存款、 土地、房屋及關係 人馬康華、林日旺 為連帶保證人。
民間借款	<u>46,163</u>	-	-	無
合 計	<u><u>\$ 1,092,424</u></u>			
<u>97.12.31</u>				
信用狀借款	\$ 1,448,038	97.08.06~ 98.06.29	1.67%~6.75%	定期存款、備償活 存、土地、房屋、 本票、應收帳款及 關係人馬康華、林 日旺為連帶保證人
擔保借款	56,703	97.10.28~ 98.03.27	4.15%~4.45%	定期存款、土地、 房屋及關係人馬康 華、林日旺為連帶 保證人
其他短期借款	7,000	97.12.29~ 98.07.15	4.49%	關係人提供之應收 票據
民間借款	<u>45,425</u>	-	-	無
合 計	<u><u>\$ 1,557,166</u></u>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長期借款

	<u>98.12.31</u>	<u>97.12.31</u>
銀行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 -	6,661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1,859)
	<u>\$ -</u>	<u>4,802</u>
借款利率區間	3.50%	5.95%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三十日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貸款，金額為泰銖10,000千元，約定按月支付利息，借款期間為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十三日至民國一零一年七月十三日。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底業已提供土地、房屋及定期存款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十)員工退休

本公司對編製員額內正式雇用之職工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其退休金給予標準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計算，按其核准退休時一個月之平均工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

本公司根據勞動基準法規定將提撥之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退休基金專戶變動明細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期初餘額	\$ 8,134	7,669
加：本期存入	113	160
本期孳息	54	305
合計	<u>\$ 8,301</u>	<u>8,134</u>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既得給付義務	\$ (605)	(846)
非既得給付義務	(23,556)	(23,077)
累積給付義務	(24,161)	(23,92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2,666)	(13,787)
預計給付義務	(36,827)	(37,710)
退休金資產公平價值	8,301	8,134
提撥狀況	(28,526)	(29,57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281	1,464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3,589	9,997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2,204)	-
帳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5,860)</u>	<u>(18,115)</u>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淨退休金成本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服務成本	\$ 767	711
利息成本	930	1,132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97)	(19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183	201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346	-
縮減或清償損(益)	-	(1,376)
淨退休金成本	<u>\$ 2,029</u>	<u>472</u>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折現率	2.00 %	2.50 %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00 %	3.00 %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00 %	2.50 %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有關退休金費用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2,029	472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4,838	4,545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	16,080	18,457

(十一)所得稅

- 1.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並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合併公司目前適用之所得稅率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改為百分之二十。
- 2.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59,592	22,117
遞延所得稅利益	(34,365)	(10,481)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	59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917	625
匯率影響數	97	(104)
所得稅費用	<u>\$ 26,241</u>	<u>12,755</u>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列遞延所得稅利益之組成項目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認列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10,859)	11,437
(提列)迴轉備抵呆帳損失超限數	(29,310)	(18,077)
提列應計退休金	1,211	697
提列存貨備抵跌價	(79)	(212)
(迴轉)認列國外投資損益	10,963	(3,447)
金融資產評價未實現利益	26	135
折舊性資產折舊費用之認列	111	(639)
未實現減損損失	(238)	(375)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6,190)	-
所得稅利益	<u>\$ (34,365)</u>	<u>(10,481)</u>

3.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98年度</u>	<u>97年度</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26,407	12,018
永久性差異	(8)	(382)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費用	-	59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917	625
遞延所得稅資產低估	(1,172)	-
匯率影響數	97	(104)
所得稅費用	<u>\$ 26,241</u>	<u>12,755</u>

4.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u>98.12.31</u>		<u>97.12.31</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u>金 額</u>	<u>所 得 稅 影 響 數</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961	392	1,565	391
未實現兌換損失	6,098	1,219	-	-
提列備抵呆帳超限數	251,745	<u>50,349</u>	105,198	<u>26,299</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51,960		26,690
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38,556)	(9,639)
金融資產評價未實現利益	(807)	<u>(161)</u>	(542)	<u>(135)</u>
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u>(161)</u>		<u>(9,774)</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51,799</u>		<u>16,916</u>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8.12.31		97.12.31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減 損損失	\$ 8,292	1,658	7,104	1,776
提列應計退休金負債	13,656	2,733	18,115	4,529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		4,391		6,305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累積換算調整數	(35,745)	(7,151)	(39,093)	(9,774)
折舊性資產折舊費用之提列	(22,358)	(5,813)	(21,930)	(5,70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304,220)	(60,844)	(249,406)	(62,351)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73,808)		(77,827)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 (69,417)		(71,522)

5.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六年度。

6.UNIC TECHNOLOGY (MALASIA) SDN.BHD依據馬來西亞所得稅法規定，得就資本支出金額按規定比例抵減企業所得稅，其適用所得稅率為26%。

7.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SDN.BHD依據泰國所得稅法規定徵收所得稅，其適用所得稅率為30%。

8.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8.12.31	97.12.31
屬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81,652	40,383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23,359	13,051
	98年度(預計)	97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 抵比率	34.31 %	35.53 %

(十二)增 資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以盈餘19,250千元辦理增資發行新股，於民國九十八年七月七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委員會核准，增資基準日訂為九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已於民國九十八年九月八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五月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分別以盈餘21,143千元及員工紅利4,805千元，合計25,948千元辦理增資發行新股，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九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委員會核准，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二日，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十一日辦妥變更登記。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三)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依原證期會之規定，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提存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時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派之，其中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以下(不得為零)，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所處環境，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當年可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四十作為年度盈餘分配表之總分配數，其中股東股利不低於盈餘分派案總額的百分之六十。目前本公司正值成長階段，未來皆有擴充代理線及銷售業績成長之長期規劃，其股東股利發放採現金與股票搭配方式，為顧及未來獲利及營運資金需求成長情形，有關現金股利之分派以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八為原則。當本公司進入成熟階段，則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則以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五為原則。

本公司以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乘上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5,469千元及1,367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損益，屆時若有以股票紅利配發，其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差異如下：

	97年度		
	股東會決議	財務報告	
	實際配發情形	認列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現金	\$ 2,800	2,477	323
董 監 酬 勞	700	619	81
	\$ 3,500	3,096	404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4,805千元及961千元，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歷年度之盈餘分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庫藏股票

1.普通股：

(單位：千股)

民國九十八年度庫藏股票之變動如下：

收 回 原 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股份予員工	637	-	637	-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1,632	-	1,632	-
合 計	<u>2,269</u>	<u>-</u>	<u>2,269</u>	<u>-</u>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二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通過註銷庫藏股，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一日，註銷股數為2,269千股，減資金額為23,469千元，分別註銷股本22,690千元及資本公積799千元，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完成變更登記。

3.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普通股股數2,269千股，收買普通股股份之總金額共計23,469千元。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對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本公司買回之庫藏股票其股數及金額皆符合規定。

4.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本公司普通股每股市價分別為17.50元及4.45元。

(十五)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歸屬於母公司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其追溯調整之計算如下：

單位：千股

	98年度		97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屬普通股股票之本期淨利	<u>\$ 100,879</u>	<u>76,279</u>	<u>47,249</u>	<u>34,404</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 126,853	126,853	131,474	131,47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員工分紅	<u>522</u>	<u>522</u>	<u>557</u>	<u>557</u>
計算稀釋作用之股數	<u>\$ 127,375</u>	<u>127,375</u>	<u>132,031</u>	<u>132,031</u>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數			\$ 133,500	133,5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員工分紅			<u>566</u>	<u>566</u>
追溯調整後計算稀釋作用之股數			<u>\$ 134,066</u>	<u>134,066</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80</u>	<u>0.60</u>	<u>0.36</u>	<u>0.26</u>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元)			<u>\$ 0.35</u>	<u>0.26</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79</u>	<u>0.60</u>	<u>0.36</u>	<u>0.26</u>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元)			<u>\$ 0.35</u>	<u>0.26</u>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98.12.31		
<u>金 融 資 產</u>	<u>帳 面 價 值</u>	<u>公 平 價 值</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1,807	1,80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41	-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資產	2,687,511	2,687,511
<u>金 融 負 債</u>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負債	\$ 1,562,506	1,562,506
97.12.31		
<u>金 融 資 產</u>	<u>帳 面 價 值</u>	<u>公 平 價 值</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542	54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66	-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資產	2,920,452	2,920,452
<u>金 融 負 債</u>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負債	\$ 1,833,529	1,833,529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等。
- (2)合併公司持有之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存出入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或負債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市價，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98.12.31		
	<u>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u>	<u>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u>
金融資產：		
外匯遠期合約－美金	\$ -	807
國內開放型基金	-	1,000
	<u>\$ -</u>	<u>1,807</u>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預計於一年內產生美金之現金流入及流出，未來履行合約時，將以銷貨收現之外幣與銀行交割，且其因遠期外匯合約之匯率已確定，不致有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6.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所訂定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合併公司選擇之避險工具係以能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為主，並作定期評估。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馬康華	本公司之董事長
林日旺	本公司之董事
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
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
蘇州(優利)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
永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盛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全體董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向關係人購買商品明細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 385	-	8,299	-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進貨，價格視實際市場狀況而定，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平均約為一般交易市場價格及必要費用加成2.0%~4%，付款期間為O/A月結90天，一般交易為電匯及開立即期信用狀。

倍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銷 貨：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銷售與關係人之商品明細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估合併公司 銷貨淨額		估合併公司 銷貨淨額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 221,041	4	472,945	7
優 利 光 電(香 港)有限公司	48,321	1	164,800	2
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	31,428	-	79,753	1
蘇州(優利)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635	-	-	-
	<u>\$ 301,425</u>	<u>5</u>	<u>717,498</u>	<u>10</u>

合併公司銷售予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及蘇州(優利)工程塑料有限公司之價格，約為成本加成2%~6%；收款條件為貨到O/A月結90天或開立即期信用狀，一般交易對象為貨到O/A月結90至120天。

3. 其 他：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出租辦公室予永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租金收入皆為6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出租辦公室予盛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租金收入皆為60千元。

4. 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由關係人董事長馬康華、董事林日旺為本公司背書保證及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四(八)。

5. 資金融通情形：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與關係人之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98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收入
<u>其他金融資產—流動</u>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 公司	\$ 145,786	145,786	-	-	-
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 公司	42,646	-	-	-	-
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79,632	-	-	-	-
	<u>\$ 268,064</u>	<u>145,786</u>			<u>-</u>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7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收入
<u>其他金融資產－流動</u>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 76,790	71,096	-	-
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	17,207	13,955	-	-
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31,802	31,310	-	-
	<u>\$ 125,799</u>	<u>116,361</u>		<u>-</u>

民國九十八年度對上列公司之資金融通，係因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收款期間二個月以上仍未收回之款項，予以重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向關係人資金融通(未計息)明細如下：

			98年度	
<u>帳列短期借款</u>			<u>期末餘額</u>	<u>最高餘額</u>
馬	康	華	\$12,779 (泰銖 13,529)	12,779 (泰銖 13,529)
林	日	旺	33,384 (泰銖 35,342)	33,384 (泰銖 35,342)
			<u>\$46,163 (泰銖 48,871)</u>	
			97年度	
<u>帳列短期借款</u>			<u>期末餘額</u>	<u>最高餘額</u>
馬	康	華	\$12,575 (泰銖 13,529)	14,446 (泰銖 13,529)
林	日	旺	32,850 (泰銖 35,342)	37,738 (泰銖 35,342)
			<u>\$45,425 (泰銖 48,871)</u>	

6. 應收(付)款項：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應收(付)款項情形如下：

<u>應收帳款</u>	98.12.31		97.12.31	
	<u>金額</u>	<u>%</u>	<u>金額</u>	<u>%</u>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 156,739	8	246,426	12
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33,483	2	93,177	4
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	28,518	1	50,229	2
蘇州(優利)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620	-	-	-
小計	219,360	11	389,832	18
減：備抵呆帳	(4,718)	-	(13,386)	(1)
合計	<u>\$ 214,642</u>	<u>11</u>	<u>376,446</u>	<u>17</u>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98.12.31		97.12.31	
	金額	%	金額	%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 145,786	430	71,096	50
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	-	-	13,955	22
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	-	31,310	10
小計	145,786	430	116,361	82
減：備抵呆帳	(115,484)	(341)	(7,812)	(6)
合計	\$ <u>30,302</u>	<u>89</u>	<u>108,549</u>	<u>76</u>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止，上列關係人之逾期款項分別為192,985千元及226,189千元。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及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產生之逾期款項，係由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及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兩家公司之100%控股公司—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提供上述兩家公司全部股權設定質押予本公司，另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機器設備，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提供廠房及機器設備抵押予本公司。

應付帳款	98.12.31		97.12.31	
	金額	%	金額	%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 <u>87</u>	<u>-</u>	<u>3,987</u>	<u>3</u>

7.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薪資	\$ 18,926	15,627
獎金及特支費	1,178	1,769
業務執行費用	517	473
員工紅利	-	111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六、質押之資產

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作為各項借款之擔保或用途受限制：

	<u>98.12.31</u>	<u>97.12.31</u>	<u>擔 保 用 途</u>
應收帳款	\$ 20,549	144,306	短期借款
固定資產—帳面價值	256,111	269,748	長、短期借款
出租資產—帳面價值	81,081	82,618	短期借款
受限制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165,456	183,760	短期借款
備償專戶存款 (活期存款)	77,600	24,600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	14,214	長期借款
存出保證金	80,895	84,199	購料保證金及租車保證 金等
合 計	<u>\$ 681,692</u>	<u>803,445</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合併公司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外說明如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為借款而開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為新台幣1,971,300千元、美金14,000千元及新台幣2,062,000千元、美金24,500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底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美金1,556千元、馬幣1,007千元、泰銖47,700千元及美金1,420千元、馬幣291千元、泰銖12,672千元。主要係合併公司向他人購貨之擔保。該些信用狀之公平價值與合約價值相當。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8年度			9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7,240	82,985	110,225	31,053	71,258	102,311
勞健保費用		556	3,809	4,365	683	3,327	4,010
退休金費用		1,593	5,274	6,867	1,395	3,622	5,017
其他用人費用		1,084	2,595	3,679	2,223	3,389	5,612
折舊費用(註)		14,702	3,656	18,358	15,677	5,781	21,458
攤銷費用		-	-	-	28	-	28

註：民國九十八年度及九十七年度均未含出租資產當期折舊提列數均為1,537千元。

(二)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分類，該重分類對財務報表表達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本 期 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註3)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限額(4)	資金貸與 總限額(4)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有限 公司	其他金 融資產 -流動	145,786	145,786	-	1	銷貨 221,041	業務往來	115,484	股 權 RMB 42,787 機器設備 RMB 33,897	221,041	660,242	
"	"	優利(東莞) 塑膠材料 有限公司	"	42,646	-	-	1	31,011	"	-	股 權 RMB 20,197 廠 房 RMB 3,000 機器設備 RMB 4,921	31,011	"	
"	"	優利光電(香港)有限 公司	"	79,632	-	-	1	48,321	"	-	-	48,321	"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有業務往來者填1，有短期融通資金者填2。

註3：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及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提供上述兩家公司全部股權、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及優利(東莞)塑膠材料有限公司之機器設備及廠房設定質押予本公司，上述擔保品股票未公開發行，故以未經查核之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註4：有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1.業務往來：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雙方最近一年業務往來總金額為限。

2.短期資金融通：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資金貸與之總限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5：上列合併個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2)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2)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0	信優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 普通股股 權超過百 分之五十 之子公司	持有股權超過 百分之50%以 上之子公司以 本公司淨值為 限	1,236,360 (USD 38,588)	723,720 (USD 22,588)	不動產、備償活存 及設質定存201,472 千元、61,500千元 、40,200千元及美 金248千元。	43.85 %	本公司淨值 為限 1,650,606 千元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所列表之金額係指額度。

註3：上列合併個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受益憑證—國泰 中港台基金	-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流動	100	1,000	- %	1,000	100	- %	
"	信優香港有限公 司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 資	700	206,299	100.00 %	206,299	700	100.00 %	
"	UNIC GROUP (BVI) CORP.	"	"	9,151	421,725	100.00 %	421,725	9,151	100.00 %	
"	國外創投基金— NIF SMBC VENTURES Co., Ltd.	-	以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3,541	-	3,541	-	- %	
UNIC GROUP (BVI) CORP.	UNIC GROUP (CAYMAN) CORP.	採權益法評價 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 長期股權投 資	9,121	421,332	100.00 %	421,332	9,121	100.00 %	
UNIC GROUP (CAYMAN) CORP.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	"	1,710	178,647	95.00 %	178,647	1,710	95.00 %	
"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	"	10,000	242,650	75.33 %	242,650	10,000	75.33 %	

註1：非上市櫃公司為股權淨值，封閉型基金為資產負債日基金淨值。

註2：上列合併個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2,052,358	44 %	O/A月結90天	按市場價格及必要費用加成1.5%~5%	一般交易為電匯及開立即期信用狀	496,471	77 %	
"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貨	221,041	4 %	貨到O/A月結90天或開立即期信用狀	成本加成2%~4%	貨到O/A月結90~120天	156,739	9 %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052,073	100 %	O/A月結90天	成本加成3%~5%	貨到O/A月結90天	494,921	100 %	

註：上列合併個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信優科技(股)公司	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302,525	0.71(次)	145,786	註	-	120,202

註1：優利(蘇州)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優利光電(香港)有限公司提供上述公司全部股權及其機器設備設定質押予本公司。

註2：上列合併個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十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71號永安集團大廈5樓505室	塑膠粒買賣及其他商業業務	2,968	2,968	700	100.00%	206,299	34,437	34,437	
"	UNIC GROUP (BVI) CORP.	Tropic Isle Building P.O.Box438, Road Town Tortda British Virgin Island	控股公司	296,406	241,809	9,151	100.00%	421,725	20,377	20,377	
UNIC GROUP (BVI) CORP.	UNIC GROUP (CAYMAN) CORP.	Huntlan Building P.O.Box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295,372	240,775	9,121	100.00%	421,331	20,389	20,389	
UNIC GROUP (CAYMAN) CORP.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789/26M.1 NONGKOR RD., T. NONGKHAM, A. SRIRACHA CHONBURI 20280 THALAND	塑膠原料生產及染色	166,894	112,297	1,710	95.00%	178,647	19,151	18,166	
"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273,Jalan Haruan, Oakland Industrial Park,70300 Seremban Negeri Sembilan, Malaysia	塑膠原料生產及染色加工	127,100	127,100	10,000	75.33%	242,650	2,955	2,226	

註：上列合併個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註十一(一)3。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註十一(一)7。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494,921	2.56(次)	-	-	43,919	-

註：上列合併個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交易公司	衍生性商品種類	持有目的	合約金額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被避險之以持有資產或負債金額	已認列及被明確遞延之避險損益金額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CO., LTD	預購遠匯	非以交易為目的	1,771 (USD 55)	1,771 (USD 55)	1	-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投資大陸之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及本公司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認列及已匯回投資損益與投資限額：無。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民國九十八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1	進貨	2,052,358	一般交易市場價格及必要 費用加成1.5%~5%	32.18 %
0	"	"	1	應付帳款	496,471	O/A月結90天	14.36 %
0	"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1	銷貨收入	71,284	成本加成2%~5%	1.12 %
0	"	"	1	應收帳款	15,123	貨到O/A月結90天	0.44 %
0	"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1	進貨	50,214	一般交易市場價格及必要 費用加成1.5%~3%	0.80 %
1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2,052,358	成本加成1.5%~5%	32.19 %
1	"	"	2	應收帳款	496,471	O/A月結90天	14.35 %
2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進貨	71,284	一般交易加成2%~5%	1.13 %
2	"	"	2	應付帳款	15,123	O/A月結90天	0.44 %
3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50,214	一般交易加成1.5%~5%	0.79 %

2.民國九十七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1	進貨	3,096,425	一般交易市場價格及必要 費用加成1.5%~5%	42.17 %
0	"	"	1	應付帳款	1,108,502	O/A月結90天	30.50 %
0	"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1	進貨	90,170	一般交易市場價格及必要 費用加成3%	1.23 %
0	"	"	1	應付帳款	62,139	"	1.71 %
1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3,096,425	成本加成1.5%~5%	42.17 %
1	"	"	2	應收帳款	1,108,502	O/A月結90天	30.50 %
3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90,170	成本加成3%	1.23 %
3	"	"	2	應收帳款	62,139	"	1.71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1) 信優香港有限公司。
 - (2) UNIC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 (3) UNIC TECHNOLOGY (MALAYSIA) SDN. BHD.
 - (4) 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其他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1%者，不予揭露。

佳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單一產業。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u>98.12.31</u>	<u>國 內</u>	<u>國外營運部門</u>	<u>調整及沖銷</u>	<u>合 計</u>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				
司以外客戶收入	\$ 4,998,038	1,380,753	(49,650)	6,329,14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				
司之收入	<u>71,842</u>	<u>2,052,333</u>	<u>(2,124,175)</u>	<u>-</u>
收 入 合 計	<u>\$ 5,069,880</u>	<u>3,433,086</u>	<u>(2,173,825)</u>	<u>6,329,141</u>
部 門 損 益	<u>\$ 75,719</u>	<u>76,623</u>	<u>-</u>	152,342
公 司 一 般 收 入				(14,020)
利 息 費 用				<u>(34,091)</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				<u>104,231</u>
可 辨 認 資 產	<u>\$ 2,560,919</u>	<u>1,405,410</u>	<u>(511,594)</u>	3,454,735
長 期 投 資				<u>3,541</u>
資 產 合 計				<u>3,458,276</u>
<u>97.12.31</u>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				
司以外客戶收入	\$ 5,508,127	1,969,279	(109,544)	7,367,862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				
司之收入	<u>68,321</u>	<u>3,099,023</u>	<u>(3,167,344)</u>	<u>-</u>
收 入 合 計	<u>\$ 5,576,448</u>	<u>5,068,302</u>	<u>(3,276,888)</u>	<u>7,367,862</u>
部 門 損 益	<u>\$ 54,220</u>	<u>47,929</u>	<u>-</u>	102,149
公 司 一 般 收 入				31,499
利 息 費 用				<u>(87,753)</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利益				<u>45,895</u>
可 辨 認 資 產	<u>\$ 2,692,484</u>	<u>2,105,529</u>	<u>(1,170,641)</u>	3,627,372
長 期 投 資				<u>7,566</u>
資 產 合 計				<u>3,634,938</u>

信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外銷銷貨資訊

<u>地</u>	<u>區</u>	<u>98年度</u>	<u>97年度</u>
亞	洲	\$ 6,170,360	5,422,834
美	洲	1,890	2,502
歐	洲	<u>1,082</u>	<u>3,506</u>
合	計	<u>\$ 6,173,332</u>	<u>5,428,842</u>

(四)重要客戶資訊：無。